丰都发改委发〔2023〕295号

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丰都县特色美食街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重庆丰都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送的《关于审批丰都县特色美食街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（渝丰文旅司文〔2023〕16号）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实施该项目，现就有关内容批复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

丰都县特色美食街项目

（项目代码：2305-500230-04-01-680976）

1. 项目法人

重庆丰都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

1. 建设地点

丰都县王家渡组团滨江西路南侧

1. 建设性质

改建

1. 建设规模及内容

本项目为丰都县特色美食街项目，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涉及改造区域长度约196.97m，改造面积约为886.37㎡，包括拆除原地面地砖 5677.82㎡、花坛2个；室外平台地砖铺设 1397.05㎡，平台栏杆安设73m，平台台阶铺设236.56㎡，新建花池2座，步行街广场地面砖铺设4240.93㎡；室外污水管网改造长度 176.59m、室外给水管470m，废水管194m，整治污水检查井16 座、隔油池7座、一体化生化池1座；新增1座室外箱式变电站、室外配电箱14座等。

1. 总投资及来源

项目概算总投资321.6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271.69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4.59万元，预备费15.32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。

1. 建设工期

本项目建设期1个月。

1. 节能

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，并按国家有关节能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和电气设备。

1. 招投标

本项目招投标按丰都府办〔2020〕78号文件执行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司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认真落实环保、安全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建设条件，优化设计方案，争取早日开工建设。

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6月14日

　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14日印发